

忻州市农业农村局

忻州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《忻州市“十四五”节水规划》意见的 回复函

市水利局：

来文已收悉。经核对，《忻州市“十四五”节水规划》
关于农业方面的数据有误，已标红修改。

附件：《忻州市“十四五”节水规划》

